

##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作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天健在 2024 年度的审计工作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41 人

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356 人

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904 人

2023 年收入总额（经审计）：34.83 亿元

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0.99 亿元

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8.40 亿元

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07 家

## （二）聘任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天健的执业情况进行了事前审查，查阅了天健及相关人员的资格证照、有关信息和诚信记录等资料，经审慎核查并进行专业判断，一致认为天健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要求和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

## 二、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及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天健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天健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天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天健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8 日